

監察院第4屆第25次會議紀錄

時 間：中華民國99年7月13日（星期二）上午9時

地 點：本院議事廳

出 席 者：28人

院 長：王建煊

副 院 長：陳進利

監察委員：周陽山、李炳南、杜善良、黃武次、林鉅銀、洪昭男、趙榮耀、葛永光、程仁宏、陳永祥、陳健民、劉玉山、余騰芳、李復甸、趙昌平、楊美鈴、沈美真、葉耀鵬、馬秀如、劉興善、尹祚芊、高鳳仙、馬以工、錢林慧君、洪德旋、吳豐山

請 假 者：1人

監察委員：黃煌雄

列 席 者：24人

秘 書 長：陳豐義

副秘書長：許海泉

輪值參事：許德民

各處處長：洪國興、謝松枝、巫慶文

各室主任：連悅容、林耀垣、吳惠鶯、楊彩霞、邱瑞枝(楊文豪代)、謝潮炎

各委員會主任秘書：魏嘉生、周萬順、翁秀華、王銑、徐夢瓊、邱仙、林明輝

法 規 會
執行秘書：陳美延

訴 願 會
執行秘書：文麗卿

人權會

執行秘書：林明輝

審計長：林慶隆

副審計長：劉明顯、曾主戶

主席：王建煊

記錄：陳文玲

甲、報告事項

一、宣讀本院第4屆第24次會議紀錄。

決定：確定。

二、本院第4屆第24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表，請鑒察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三、統計室報告：99年6月份人民書狀、調查、糾正、彈劾、糾舉、調查意見函請改善及人權保障等案件各項處理情形統計表，暨糾正案件、彈劾案件、糾舉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，業經審查竣事，擬具審查報告，請鑒察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四、綜合規劃室報告：行政院函送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98年度業務報告書(含執行成果及收支決算)1份，業依本院審議中央政府年度總決算審核報告辦法之規定，函轉審計部依法審核具報，請鑒察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五、監察業務處報告：有關本院99年度地方機關巡察委員責任區之認組情形，請鑒察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六、秘書處報告：本院99年度內政及少數民族等七委員會委員之選認名單，暨各委員會召集人選舉事宜，請鑒察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七、預算規劃與執行小組報告：辦理本院 99 年度預算規劃與執行小組委員選舉事宜，請 鑒察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八、廉政委員會報告：辦理本院 99 年度廉政委員會委員選舉事宜，請 鑒察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九、監察委員紀律委員會報告：辦理本院 99 年度監察委員紀律委員會委員選舉事宜，請 鑒察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十、人事室報告：辦理本院 99、100 年度監察獎章審查委員會委員選舉事宜，請 鑒察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

十一、秘書處報告：為辦理重新抽籤編定 99 年度院會委員席次事宜，請 鑒察。

決定：准予備查。(籤定院會席次圖附後)

乙、主席臨時報告

審計部曾副審計長主戶，服務於該部數十年，即將於本(99)年 7 月 16 日屆齡退休，在此特別感謝渠對審計、監察工作之貢獻與協助。

丙、選舉事項

主席報告：以下 5 項選舉，請推舉監察員 2 人，為發票、投票、開票及同票時抽籤決定當選名單之監察員。

經推請葛委員永光、洪委員昭男 2 人為監察員。

主席宣告：請監察員執行職務。

一、選舉本院 99 年度內政及少數民族等七委員會召集人。

經投票、開票結果如下：

(一) 內政及少數民族委員會：

杜委員善良	得	4	票
吳委員豐山	得	2	票
余委員騰芳	得	1	票
洪委員昭男	得	1	票

(二) 外交及僑政委員會：

周委員陽山	得	1	票
洪委員昭男	得	1	票
葛委員永光	得	5	票

(三) 國防及情報委員會：

陳委員健民	得	7	票
趙委員昌平	得	5	票

(四) 財政及經濟委員會：

杜委員善良	得	1	票
吳委員豐山	得	1	票
林委員鉅銀	得	1	票
馬委員秀如	得	2	票
程委員仁宏	得	1	票
劉委員玉山	得	4	票
劉委員興善	得	1	票
錢林委員慧君	得	1	票

(五) 教育及文化委員會：

尹委員祚芊	得	1	票
吳委員豐山	得	2	票
馬委員以工	得	1	票
趙委員榮耀	得	3	票
錢林委員慧君	得	1	票

(六) 交通及採購委員會：

李委員復甸	得	1	票
杜委員善良	得	1	票
洪委員昭男	得	1	票
洪委員德旋	得	1	票
楊委員美鈴	得	6	票
趙委員昌平	得	2	票
劉委員玉山	得	1	票

(七) 司法及獄政委員會：

李委員復甸	得	1	票
林委員鉅銀	得	1	票
高委員鳳仙	得	1	票
劉委員興善	得	3	票

主席宣布：

- (一) 杜委員善良當選為本院 99 年度內政及少數民族委員會召集人。
- (二) 葛委員永光當選為本院 99 年度外交及僑政委員會召集人。
- (三) 陳委員健民當選為本院 99 年度國防及情報委員會召集人。
- (四) 劉委員玉山當選為本院 99 年度財政及經濟委員會召集人。
- (五) 趙委員榮耀當選為本院 99 年度教育及文化委員會召集人。
- (六) 楊委員美鈴當選為本院 99 年度交通及採購委員會召集人。
- (七) 劉委員興善當選為本院 99 年度司法及獄政委員會召集人。

二、選舉本院 99 年度預算規劃與執行小組委員。

經投票、開票結果如下：

尹委員祚芊	得	3	票
沈委員美真	得	3	票
李委員炳南	得	4	票
李委員復甸	得	1	票
杜委員善良	得	15	票
吳委員豐山	得	5	票
余委員騰芳	得	13	票
洪委員昭男	得	3	票
洪委員德旋	得	4	票
馬委員以工	得	5	票
馬委員秀如	得	12	票
陳委員永祥	得	2	票
陳委員健民	得	2	票
程委員仁宏	得	4	票
黃委員武次	得	3	票
葛委員永光	得	6	票
楊委員美鈴	得	11	票
葉委員耀鵬	得	1	票
趙委員昌平	得	2	票
趙委員榮耀	得	1	票
劉委員玉山	得	9	票
錢林委員慧君	得	7	票

主席宣布：

杜委員善良、余委員騰芳、馬委員秀如、楊委員美鈴、劉委員玉山 5 委員當選為本院 99 年度預算規劃與執行小組委員。

三、選舉本院 99 年度廉政委員會委員。

經投票、開票結果如下：

李委員炳南	得	10	票
李委員復甸	得	13	票
杜委員善良	得	4	票
吳委員豐山	得	13	票
余委員騰芳	得	2	票
林委員鉅銀	得	8	票
周委員陽山	得	7	票
馬委員以工	得	7	票
高委員鳳仙	得	9	票
陳委員永祥	得	5	票
陳委員健民	得	10	票
程委員仁宏	得	9	票
黃委員武次	得	7	票
黃委員煌雄	得	4	票
葛委員永光	得	12	票
葉委員耀鵬	得	8	票
趙委員昌平	得	11	票
趙委員榮耀	得	8	票
劉委員玉山	得	8	票
錢林委員慧君	得	5	票

主席報告：

投票結果，高委員鳳仙、程委員仁宏各得 9 票，經抽籤結果，程委員仁宏當選。

主席宣布：

投票結果李委員復甸、吳委員豐山、葛委員永光、趙委員昌平、李委員炳南、陳委員健民、程委員仁宏 7 委員當選

為本院 99 年度廉政委員會委員。

四、選舉本院 99 年度監察委員紀律委員會委員。

經投票、開票結果如下：

尹委員祚芊	得	7	票
沈委員美真	得	1	票
李委員炳南	得	9	票
李委員復甸	得	11	票
杜委員善良	得	7	票
吳委員豐山	得	5	票
余委員騰芳	得	3	票
林委員鉅銀	得	7	票
周委員陽山	得	7	票
洪委員昭男	得	4	票
洪委員德旋	得	5	票
馬委員以工	得	7	票
馬委員秀如	得	5	票
高委員鳳仙	得	4	票
陳委員永祥	得	8	票
陳委員健民	得	7	票
程委員仁宏	得	5	票
黃委員武次	得	10	票
葛委員永光	得	6	票
楊委員美鈴	得	9	票
葉委員耀鵬	得	1	票
趙委員昌平	得	9	票
趙委員榮耀	得	7	票
劉委員玉山	得	3	票
劉委員興善	得	8	票

錢林委員慧君 得 2 票

主席宣布：

李委員復甸、黃委員武次、李委員炳南、楊委員美鈴、趙委員昌平、陳委員永祥、劉委員興善 7 委員當選為本院 99 年度監察委員紀律委員會委員。

五、選舉本院 99、100 年度監察獎章審查委員會委員。

尹委員祚芊	得 6 票
沈委員美真	得 6 票
李委員炳南	得 8 票
李委員復甸	得 10 票
杜委員善良	得 8 票
吳委員豐山	得 10 票
余委員騰芳	得 4 票
林委員鉅銀	得 8 票
周委員陽山	得 8 票
洪委員昭男	得 5 票
洪委員德旋	得 7 票
馬委員以工	得 7 票
馬委員秀如	得 4 票
高委員鳳仙	得 3 票
陳委員永祥	得 5 票
陳委員健民	得 1 票
程委員仁宏	得 1 票
黃委員武次	得 6 票
黃委員煌雄	得 2 票
葛委員永光	得 5 票
楊委員美鈴	得 10 票
葉委員耀鵬	得 2 票
趙委員昌平	得 8 票

趙委員榮耀	得	6	票
劉委員玉山	得	6	票
劉委員興善	得	5	票
錢林委員慧君	得	5	票

主席報告：

投票結果，李委員炳南、杜委員善良、林委員鉅銀、周委員陽山、趙委員昌平各得 8 票，經抽籤結果，李委員炳南、杜委員善良、林委員鉅銀及周委員陽山當選。

主席宣布：

李委員復甸、吳委員豐山、楊委員美鈴、李委員炳南、杜委員善良、林委員鉅銀、周委員陽山 7 委員當選為本院 99、100 年度監察獎章審查委員會委員。

丁、臨時動議

- 一、劉委員玉山提：本院議事廳主席台後方之冷氣出風口鋁板，於院會進行中突然掉落，恐危及人身安全。建議本院對於建築物之安全問題應加以重視，並希望秘書處針對議事廳、禮堂以及 2 樓第 1 會議室等重要會議場所，聘請專業單位進行檢修，且為安全考量，未檢修完成前先暫停使用。請 討論案。

決議：請秘書處加強辦理本院建築物及議事場所之安全檢查工作。

散 會：上午 10 時 42 分

主席：王建煊